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補充公告
建議委任核數師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提述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有關建議委任核數師的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擬以下列資料補充通函及通告。

本公司已於通告附註第(4)項披露：「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上述地址之過戶登記分處。」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進一步考慮後決定取消通告附註第(4)項所述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時段。因此，概無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而設置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時段，而通告附註第(4)項將以下列內容完全取代：

「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上述地址之過戶登記分處。」

* 僅供識別

本公告屬補充性質，應與通函及通告一併閱讀。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函及通告內載列之所有其他資料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毅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毅博士、程勇先生、樓屹博士、王秀娟女士及郭懿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林虎先生、金松女士及曾立博士。